

民事起诉状

(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。

当事人信息

原告 (自然人)	姓名: 性别:男□ 女□ 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 民族: 工作单位: 职务: 联系电话: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 经常居住地: 证件类型: 证件号码:
原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/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 职务: 联系电话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所有制性质:国有□(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_____

第三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/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 职务: 联系电话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☐ 股份有限公司☐ 上市公司☐ 其他企业法人☐ 事业单位☐ 社会团体☐ 基金会☐ 社会服务机构☐ 机关法人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 合伙企业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☐ (控股☐ 参股☐) 民营☐ 其他_____
诉讼请求	
(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停止侵权	有☐ 内容: 具体陈述侵权对象、停止侵权的方式和内容等, 如停止制造、销售、许诺销售等 无☐
2. 赔偿经济损失	有☐ 经济损失共计 元 原告损失☐ 元; 被告获利☐ 元; 许可使用费☐ 元(基数: 元, 倍数: 倍);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: 惩罚性赔偿☐ 元(基数: 元, 倍数: 倍);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: 无☐
3. 支付合理费用	有☐ 律师费 元 律师费凭证: 有☐ 无☐ 公证费 元 公证费凭证: 有☐ 无☐ 差旅费 元 差旅费凭证: 有☐ 无☐ 其他费用 元 凭证: 有☐ 无☐ 无☐
4.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	是☐ 否☐
5. 其他请求	有☐ 内容: 无☐

诉前保全	
是否已经诉前保全	是 ☐ 保全法院： 保全时间： 保全案号： 否 ☐ (如申请诉讼保全，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)
事实与理由	
(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原告主体情况	外观设计专利权人 ☐ 1. 原始取得 ☐ 2. 继受取得 ☐ 原权利人信息： 转让时间： 其它： 利害关系人 ☐ 1. 被许可人 ☐ ①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②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：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(权利人已起诉 ☐ 权利人未起诉 ☐) ③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：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(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☐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☐) 2. 其他利害关系人 ☐ 具体情形：
2. 权利基础情况	专利号： 专利名称： 专利申请日： 专利优先权日： 授权公告日： 据以主张权利的权利要求效力状态：有效 ☐ 无效 ☐ 终止 ☐
3. 外观设计专利权评价报告	是否提交报告 ☐ 是 ☐ 全部外观设计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。 ☐ 全部外观设计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。 ☐ 该外观设计的____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，____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。 ☐ 否

4. 被告侵犯外观设计专利的事实	1. 被诉侵权产品实物（附录像，如有） 2. 被诉侵权产品图片 3. 被告侵权行为方式证据 4.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5. 被告财务报表（如无，暂可不交） 6. 其他证据
5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关联案件信息	
有 ☐ （详见附件 2 关联案件信息表） ×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。具体情况：（不限于本案被告提起的确权程序，针对涉案专利提起的确权程序均需列明） ×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。具体情况： ×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。具体情况： × 件其他关联案件。具体情况： 无 ☐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 ☐ 否 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☐
----------	--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附件 1

原告证据清单

编号	页码	证据名称	证据来源	拟证明事项
1. 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证据				
1-1		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授权文本		
1-2		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评价报告		
2.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				
2-1		被告实施被诉侵权行为（制造、销售、许诺销售被诉侵权产品等）的证据		
2-2		被诉侵权设计与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比对		
3. 责任承担证据				
3-1		被告侵权期间证据		
3-2		被告财务报表（如无，可不交）		
4. 其他证据				
4-1		关联案件证据		
4-2		指导性案例、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参考案例		

提交人：
提交时间：

附件 2

关联行政确权程序及有关行政诉讼案件信息表

专利名称：×××；专利号：×××；专利权人/被许可人：×××											
统计期间：截至×年×月×日											
统计时间：×年×月×日											
序号	无效宣告请求人	无效宣告请求理由	无效宣告请求作出时间	无效宣告请求审查结论	是否提起行政诉讼	一审案号	一审当事人及委托诉讼代理人	诉讼请求	一审裁判结果	一审裁判日期	二审案号
1	×××	1. 外观设计专利无效 2. 理由：属于现有设计/与现有设计有设计特征组合的相比，不具有明显区别……	×年×月×日	外观设计专利无效；或者维持专利权有效	是/否	案号：	原告：××× 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 ×××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告：××× 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 ×××律师事务所律师	写明一审诉讼请求	写明一审裁判实质结果（如维持专利有效/无效）	×年×月×日	案号：
							上诉人（原审被告）：××× 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 ×××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上诉人（原审原告）：××× 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 ×××律师事务所律师		写明二审裁判实质结果（如一审判决专利有效/无效）	×年×月×日	

注：1. 如关联行政确权程序或有关行政诉讼案件暂未结案，请注明行政程序/诉讼案件的当前进展，如行政程序已受理/已安排口审（口审时间）/已开口审（口审时间）/中止审理等，诉讼案件已受理/处于管辖权异议程序/已安排开庭（开庭时间）/已开庭（开庭时间）等；
2. 如诉讼案件存在再审情形，需一并写明相关信息。

关联民事案件信息表

专利名称：××××；专利号：××××；专利权人/被许可人：××××；被诉侵权产品名称：×××											
统计期间：截至×年×月×日											
统计时间：×年×月×日											
序 号	案由	一 审 法 院 及案号	诉 讼 请 求	一 审 当 事 人 及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	简 要 案 情	一 审 裁 判 日 期	一 审 裁 判 结 果	二 审 法 院 及案号	二 审 当 事 人 及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	二 审 裁 判 日 期	二 审 裁 判 结 果
1	侵 害 × × 专 利 权 纠 纷 / 专 利 权 权 属 纠 纷 / 其 他		写 明 一 审 全 部 诉 讼 请 求 (如 : 停 止 侵 权 ; 赔 偿 × × 元)	原 告 : × × ×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: × × × , × × × 律 师 被 告 : × × ×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: × × × , × × × 律 师	3. 涉 及 相 同 专 利 / 涉 及 相 同 当 事 人 4. 简 要 说 明 被 诉 侵 权 人 从 事 行 为 的 侵 权 行 为 、 侵 权 持 续 时 间 、 侵 权 地 域 范 围 等	× 年 × 月 × 日	写 明 一 审 判 项 基 本 内 容	法 院 : 案 号 :	上 诉 人 (原 审 原 告 / 被 告) : × × ×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: × × × , × × × 律 师 被 上 诉 人 (原 审 原 告 / 被 告) : × × ×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: × × × , × × × 律 师	× 年 × 月 × 日	写 明 二 审 判 项 基 本 内 容

注：1. 如有关诉讼案件暂未结案，请注明诉讼案件的当前进展，如已受理/处于管辖权异议程序/已安排开庭（开庭时间）/已开庭（开庭时间）等；
2. 如诉讼案件存在再审情形，需一并写明相关信息。

民事答辩状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, 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,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,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,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,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;需填写文字较多时,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。

案号	案由	
当事人信息		
答辩人 (自然人)	姓名: 性别: 男 ☐ 女 ☐ 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 民族: 工作单位: 职务: 联系电话: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: 经常居住地: 证件类型: 证件号码:	
答辩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 / 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: 职务: 联系电话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	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☐ 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☐ 特别授权 ☐ _____ 无 ☐
答辩事项 (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)	
(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2.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(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、被告获利、惩罚性赔偿、赔偿数额等有无意见)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3.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4.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事实与理由 (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)	
(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:
2. 对原告主张的外观设计专利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:

3. 对被诉行为的具体事实（包括时间、地点、表现形式、具体内容、主观故意程度、损害后果等）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4. 对侵权比对是否有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5. 是否主张现有设计抗辩	否 ☐ 是 ☐ 事实与理由：
6.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	否 ☐ 是 ☐ 事实与理由：
7. 其他抗辩事由	否 ☐ 是 ☐ 事实与理由：
8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9. 质证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☐ 否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☐
----------	--

答辩人（ 签字、 盖章 ）：
日期：

附件 1

被告证据清单

编号	页码	证据名称	证据来源	拟证明事项
1. 涉案外观设计权利不稳定的证据				
1-1		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无效决定、行政判决等		
1-2				
2.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				
2-1		现有设计的证据		
2-2				
3. 责任承担证据				
3-1		具有合法来源的证据		
3-2				
4. 其他证据				

提交人：
提交时间：

附件 2

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
(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)

编号	证据名称	真实性	合法性	关联性	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
1. 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证据					
1-1					
1-2					
1-3					
2.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					
2-1					
2-2					
2-3					
3. 责任承担证据					
3-1					
3-2					
3-3					
4. 其他证据					
4-1					
4-2					

提交人：
提交时间：

民事起诉状

(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,保护您的合法权益,请填写本表。

1.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,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,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,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;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,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,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,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,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,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;需填写文字较多时,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,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,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当事人信息	
原告 (自然人)	姓名: 王 × × 性别: 男 ☒ 女 ☐ 出生日期: 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 民族: × 族 工作单位: × × 公司 职务: × ×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 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经常居住地: 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证件类型: 身份证 证件号码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
原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北京 × × 有限公司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/登记地: 北京市 × 区 × 街道 × 路 × 号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 李 × × 职务: 董事长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☒ 姓名：张 × × 单位：× × 律师事务所 职务：律师 联系电话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☒ 特别授权 ☐ _____ 无 ☐
被告 (自然人)	姓名：赵 × × 性别：男 ☒ 女 ☐ 出生日期：× × 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 民族：× 族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经常居住地：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证件号码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
被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× × 有限公司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 注册地/登记地：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张 × × 职务：董事长 联系电话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
第三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李 × × 性别：男 ☐ 女 ☒ 出生日期：× × × × 年 × 月 × 日 民族：× 族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经常居住地：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证件号码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

第三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北京 × × 有限公司 住所(地)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北京市 × 区 × 街道 × 路 × 号 注册地/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 张 × × 职务: 总经理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×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
诉讼请求	
(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停止侵权	有 ☒ 内容: 停止制造、销售、许诺销售侵害专利号为 × × ×、名称为 × × × 的外观设计专利权产品的行为。 无 ☐
2. 赔偿经济损失	有 ☒ 经济损失共计 × × × 元 原告损失 ☐ 元; 被告获利 ☒ × × × 元; 许可使用费 ☐ 元 (基数: 元, 倍数: 倍);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: 被告制造、销售被诉侵权产品 × 件, 获利 × 元。 惩罚性赔偿 ☐ 元 (基数: 元, 倍数: 倍);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: 无 ☐
3. 支付合理费用	有 ☒ 律师费 × × × 元 律师费凭证: 有 ☒ 无 ☐ 公证费 元 公证费凭证: 有 ☐ 无 ☐ 差旅费 元 差旅费凭证: 有 ☐ 无 ☐ 其他费用 元 凭证: 有 ☐ 无 ☐ 无 ☐
4.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	是 ☒ 否 ☐
5. 其他请求	有 ☒ 内容: 由两被告承担连带责任。 无 ☐

诉前保全	
是否已经诉前保全	是 ☐ 保全法院： 保全时间： 保全案号： 否 ☒ （如申请诉讼保全，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）
事实与理由	
× × 有限公司、赵 × × 实施了侵害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行为，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	
1. 原告主体情况	外观设计专利权人 ☒ 1. 原始取得 ☒ 2. 继受取得 ☐ 原权利人信息： 转让时间： 其它： 利害关系人 ☐ ： 1. 被许可人 ☐ ： ① 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② 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：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（权利人已起诉 ☐ 权利人未起诉 ☐ ） ③ 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：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（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☐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☐ ） 2. 其他利害关系人 ☐ 具体情形：
2. 权利基础情况	专利号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专利名称：× × × 专利申请日：× × 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 专利优先权日：× × 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 授权公告日：× × 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 据以主张权利的权利要求效力状态：有效 ☒ 无效 ☐ 终止 ☐
3. 外观设计专利权评价报告	是否提交报告 ☒ 是 ☒ 全部外观设计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。 ☐ 全部外观设计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。 ☐ 该外观设计的_____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，_____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。 ☐ 否
4. 被告侵犯外观设计专利的事实	1. 被诉侵权产品实物（附录像，如有） 2. 被诉侵权产品图片 3. 被告侵权行为方式证据 4.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5. 被告财务报表（如无，暂可不交） 6. 其他证据

5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见附件。
关联案件信息	
有 ☐ ×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。具体情况：（不限于本案被告提起的确权程序，针对涉案专利提起的确权程序均需列明） ×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。具体情况： ×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。具体情况： × 件其他关联案件。具体情况： 无 ☒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 ☐ 否 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☐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王 × ×、北京 × × 有限公司

日期：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

实例

民事答辩状
(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案号		案由	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 (自然人)	姓名: 赵 × × 性别: 男 ☒ 女 ☐ 出生日期: × × × × 年 × 月 × 日 民族: × 族 工作单位: × × 公司 职务: × ×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: 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经常居住地: 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证件类型: 身份证 证件号码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		
答辩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× × 有限公司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× × 市 × 区 × 街道 × 路 × 号 注册地 / 登记地: × × 市 × 区 × 街道 × 路 × 号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: 张 × × 职务: 董事长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		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☒ 姓名：赵 × × 单位：× × 律师事务所 职务：律师 联系电话：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☒ 特别授权 ☐ _____ 无 ☐
答辩事项 （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）	
（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）	
1.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不应当承担停止侵权责任等。
2.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（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、被告获利、惩罚性赔偿、赔偿数额等有无意见）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不应当承担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。具体为……
3.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合理费用未实际支出、费用过高……
4.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 ☒ 有 ☐ 异议内容：
事实与理由 （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）	
赵 × × 、× × 有限公司未实施侵害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行为，不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。	
1.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原告并非涉案外观设计的专利权人。
2. 对原告主张的外观设计专利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无效决定……
3. 对被诉行为的具体事实（包括时间、地点、表现形式、具体内容、主观故意程度、损害后果等）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告未实施被诉侵权行为。

4. 对侵权比对是否有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诉侵权技术方案与涉案外观设计差异较大，未落入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保护范围。
5. 是否主张现有设计抗辩	否 ☐ 是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诉侵权技术方案与现有设计相同。
6.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	否 ☐ 是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诉侵权产品具有合法来源。
7. 其他抗辩事由	否 ☒ 是 ☐ 事实与理由：
8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见附件。
9. 质证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见附件。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 ☐ 否 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☐

答辩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赵 × ×、× × 有限公司

日期：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